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3)

補充公告

茲提述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關於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日主發起設立合資證券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本公司謹此刊發本補充公告如下，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財務影響之進一步資料。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義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主發起設立合資證券公司是本公司構建普惠金融生態圈整體戰略佈局的重要組成部分。合資證券公司之業務覆蓋將有助於本公司擴充業務發展，進一步豐富和延伸產品佈局，為本公司的一項新增業務，並不會影響本公司現有主營業務之運營。本公司並未擁有對合資證券公司最高權力機構之股東會的控制權，而將對其具有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所界定的重大影響，合資證券公司將作為聯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受限於有關監管機構可能提出的任何意見或任何可能對合資證券公司章程草案作出的修訂。上述會計處理是按照擬進行的交易結構與現時可獲取的事實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的初步溝通後得出，尚未經有關審計或審閱程序。

承董事會命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國祥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國祥先生、王大勇先生及崔巍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涂建華先生、段曉華先生、劉驕楊女士、劉廷榮女士、王芳霏女士、馮永祥先生及劉博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欽先先生、鄧昭雨先生、錢世政先生、吳亮星先生及袁小彬先生。

* 僅供識別